

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通威渔光一体（东港）现代渔业产业园一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：GFDZJBM08-29

致：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事由：剩余工程量施工计划与实际施工进度的对比情况

内容：

你单位承建的通威渔光一体（东港）现代渔业产业园一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，根据 7 月 10 日上报的剩余工程量施工计划各节点，截止 7 月 25 日应完成而未完成项目如下：

- 1、计划 7 月 25 日 12#方阵施工完成，实际未完成；
- 2、计划 7 月 15 日 12#、13#箱变及电缆试验，实际未完工；
- 3、计划 7 月 24 日组件、支架自检完成，实际未完成；

4、电气安装单位收尾工作较多，需要尽快开始，桥架盖板施工前必须检查桥架内垃圾以及可燃物是否清理干净，以及电缆是否已经排列整齐方可从事盖板施工。

以上未完工程量请尽快完成，同时严格按照施工计划进行合理安排，否则造成并网发电量的损失由责任单位负责，请认真重视落实，按照合同规定认真履行。

如对本通知单有异议，请在 24 小时内书面联系监理单位，各项措施制定落实后，请在 48 小时内回复。

（附：共/页。）

张金明 2017.07.26
2017.07.26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

期：2017 年 07 月 26 日

